证券代码：002114　　证券简称：罗平锌电　　公告编号：2020-041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2020 年 4 月 16 日，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厦门泛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泛华”）与自然人汪清春签署了《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厦门泛华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1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57%），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自然人汪清春。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截至目前，厦门泛华持有公司 44,604,827 股股份，其中质押股份的数量为 44,500,000 股。本次协议转让将在厦门泛华所持公司股票解除质押或取得质权人同意后按照协议内容执行，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需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合规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转让过户手续，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接到股东厦门泛华通知，厦门泛华与自然人汪清春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签署了《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股份 1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57%），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汪清春。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厦门泛华持有公司普通股股份 26,604,8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8.22%；自然人汪清春持有公司普通股股份 1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57%。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书》。

二、本次权益变动双方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

名称：厦门泛华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150 号 301 室(泛华大厦)A 区

法定代表人：孙汉宗

注册资本：人民币 19,7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2601257 4XM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建材批发；金属及金属矿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和监控化学品）。

经营期限：1998 年 11 月 09 日至长期

股权结构：孙汉伟持股 35%、孙汉强持股 33%、孙汉宗持股 32%

（二）受让方

姓名：汪清春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50524196711******

住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莲前西路 519 号 601 室

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莲前西路 519 号 601 室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影响

本次协议转让后，厦门泛华持有公司普通股股份 26,604,8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8.22%；自然人汪清春持有公司普通股股 18,00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57%。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股份转让事项需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合规后方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转让过户手续。

2、截至目前，厦门泛华累计已质押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 44,500,000 股，质押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99.76%，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3.76%。本次协议转让尚有 17,895,173 股股份需解除质押。厦门泛华后续将筹集资金解除股票质押或取得质权人的同意，本次协议转让将在厦门泛华所持公司股票解除质押或取得质权人同意后按照协议内容执行，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3、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4、信息披露人身份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罗平锌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0-16 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原预计披露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29 日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延期后的披露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20 日

一、审议程序情况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该议案以 12 票同意获得通过，该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的形成和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延期披露说明

（一）无法按期披露的原因

公司及主要下辖公司分布于武汉、深圳、珠海、广州、上海、杭州、南京、苏州、青岛及广西钦州等地，涉及范围广，同时公司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位于武汉，审计团队重要成员均居住在湖北省内，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各地采取了严格的疫情管控措施，复工返岗及人员流动均受到较大限制，现场审计工作无法及时和充分开展，中审众环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审计工作，公司无法按期披露经审计的年度报告。

（二）受疫情影响事项及程度

受疫情管控措施影响，公司总部（位于武汉）2020 年 3 月 21 日开始部分复工，4 月初接待中审众环开展现场审计工作。审计项目组相关人员 3 月底才陆续抵达深圳，对公司核心子公司深圳云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施现场审计。依据已完成的远程实施审计程序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和编制的审计计划，中审众环预计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工作尚需 25 日左右才能完成。

三、当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二、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1、年报编制工作

目前年报制作系统，涉及财务数据外的其他部分已基本完成填报，年度董事会会议资料正在编制中。

2、审计工作

疫情期间，公司财务人员积极配合审计项目组持续以远程方式实施审计工作。目前中审众环已完成审计风险评估与审计计划阶段工作，针对预审计截止时点的控制测试及初步评价、进一步审计程序，针对年报截止时点的分析性程序，已发出大部分询证函。

在未实施现场审计前，中审众环无法实施以下重要审计程序：针对国创高新公司重要内部控制流程实施控制测试；国创高新公司银行询证函尚未全部收到回函；实施未收到的回函的替代性程序；实施存货监盘；实施检查记账凭证、原始单据等细节测试；以上未能实施的审计程序，对财务报表重要项目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应付账款、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项目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其真实性、准确性、截止性、完整性等，且无法实施上述审计程序后的进一步审计程序；报告阶段的审计程序等。

中审众环认为，依据审计准则的规定，实施上述程序对于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非常重要，不能实施上述程序可能导致审计范围受到重大限制。

四、应对措施及预计披露时间

1、已采取的重要措施

各地采取疫情管控措施后，公司积极与中审众环沟通审计事宜，安排财务人员远程导出数据资料，配合审计机构远程审计工作。积极关注疫情，及时与各公司驻地政府部门沟通，争取尽早复工。

中审众环高度重视新冠肺炎疫情对年报审计工作的影响，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2 月初即提出以下总体要求：切实遵守审计准则规定、落实监管部门要求；识别疫情对整体审计工作的影响，调整项目管理和流程安排；保持职业怀疑，识别和应对舞弊风险；运用职业判断，设计和执行审计程序。中审众环及时调整质量控制流程，技术部门发布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技术提示并加强技术支持。审计项目组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在新冠肺炎疫情下执行审计工作的指导意见》及中审众环技术指示等，关注、识别新冠肺炎疫情对国创高新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事项的影响，积极通过远程执业方式开展审计工作，统筹安排审计进展。

2、拟采取的重要措施

目前中审众环已开展现场审计工作，公司各部门将全力配合审计机构各项工作，争取尽早完成 2019 年度审计工作。

中审众环将统筹安排审计资源，保障公司年报审计项目的及时完成；项目合伙人加强对公司年报审计项目的督导；项目组与公司充分沟通，有效利用现场审计工作时间，保质保量执行远程方式下未执行的审计程序等。

3、预计完成审计报告的时间

公司与中审众环根据其工作计划安排进行了沟通，拟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

五、会计师事务所结论性意见

中审众环出具了《关于延期出具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认为本公告所载内容，与中审众环已实施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和了解到的相关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的情况。

六、报备文件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中审众环出具了《关于延期出具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0-15 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在公司四号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昕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20 年 4 月 11 日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2 人（其中独立董事 4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2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的《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 号）。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9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原预计披露日期：2020 年 4 月 22 日。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延期后的披露日期：2020 年 5 月 22 日。

公司对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审议程序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龙股份”)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二、延期披露说明

(一)无法按期披露的原因

因受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年报审计人员无法按期进场进行审计工作，公司既定的各项审计程序比原计划有所延迟，公司无法按原预约日期披露 2019 经审计年度报告。

一方面公司总部及重要组成部分位于湖北省荆门市，其他主要组成部分分布于贵州省、宁夏回族自治区、湖北省武汉市及其他地域。2020 年 3 月下旬，公司各组成部分根据所在地疫情防控政策，逐步有序复工，但仍存在少量组成部分未复工情况。

另一方面实施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团队重要成员的居住地在武汉。由于受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根据中央批准，从 2020 年 4 月 8 日零时起，武汉市才解除离汉离鄂通道管控措施，有序恢复对外交通，离汉人员凭湖北健康码“绿码”安全有序流动，公司年报审计人员 6 人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才从武汉奔赴湖北省荆门市实施现场审计。依据已完成的远程实施审计程序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和编制的审计计划，预计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尚需实施 30-40 日的现场审计和出具报告阶段的审计工作才能完成。为此公司难以在 4 月 30 日前披露经审计的 2019 年年度报告。

(二)受疫情影响具体事项及程度

1、商誉期末余额。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商誉金额较大，商誉一旦发生减值，将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中审众环将商誉减值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截至本公告日，受疫情影响，公司聘请的估值专家的估值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商誉减值测算及复核工作尚未完成。

2、存货及固定资产期末余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部分主要组成部分的实物资产抽查盘点工作尚未完成，对存货、固定资产期末余额存在一定的影响。

3、长期股权投资及投资收益余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近年投资的湖北高融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君丰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未完全复工，无法按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对长期股权投资及投资收益期末余额存在一定的影响。

依据审计准则的规定，实施上述程序对于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是非常重要的，不能实施上述程序可能导致中审众环的审计范围受到重大限制。

三、当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针对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中审众环前期已实施预审计工作，公司全力配合中审众环持续以远程方式实施审计工作。目前已完成审计风险评估与审计计划阶段工作，针对预审计截止时点的控制测试及初步评价、进一步审计程序，针对年报截止时点的分析性程序，已发出大部分询证函等审计工作。资产盘点、货币资金程序、纸质原件资料核对等必须现场完成的审计工作正在有序推进。现场工作完成后，尚待进行质量控制复核以及审计委员会沟通等事项。

四、应对措施及预计披露时间

(一)应对的重要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新冠肺炎疫情对年报审计工作的影响，全力配合中审众环审计工作，在遵守各地疫情防控要求的情况下，协调各方资源，尽量满足审计需求。

(二)预计完成审计报告的时间

根据审计工作计划安排，中审众环拟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出具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拟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披露经审计的 2019 年年度报告。

五、会计师事务所结论性意见

中审众环编制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延期出具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表述了未能按期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审计工作进展，以及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已采取和拟采取措施，明确完成审计报告的时间。

中审众环认为：由于上述原因，其未能如期完成必要的审计工作，尚未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出具凯龙股份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报告。

六、上网公告附件

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延期出具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七、报备文件

(一)《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783　　证券简称：凯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债券代码：128052　　债券简称：凯龙转债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1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详见 2020 年 4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审计机构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延期出具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018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 2019 年 12 月 7 日及 2019 年 12 月 25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近期，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办理的部分保本理财已到期赎回。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到期赎回的情况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其他
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10170	保本浮动收益	广发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	7,000	2020 年 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4 月 15 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23%	55.75	到期已赎回

二、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其他
湖北天元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广银创富”W 款 2020 年第 26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广发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	7,000	2020 年 4 月 16 日至 2020 年 7 月 15 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5%-4.0%	未到期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已对受托机构的基本情况、信用评级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认为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公司与上述受托方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告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合计 11,500 万元（含本次）；2020 年 3 月 28 日至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发生额 7,000 万元。

2019 年 2 月 23 日至 2019 年 6 月 4 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6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19 年 6 月 5 日至 2019 年 9 月 6 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9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19 年 9 月 7 日至 2019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11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19 年 11 月 7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 2019 年 11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19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2020 年 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七、备查文件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说明书及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宜昌交运　　公告编号：2020-017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原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与审计机构的复工时间及工作安排均较原计划延迟，预计无法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

本着审慎原则及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为确保年度报告的准确性及完整性，经公司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慎重研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延期披露年度报告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0-016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收到贺磊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贺磊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贺磊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由公司副总经理袁团柱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

公司及董事会对贺磊先生在任职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0—017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长刘灿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灿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刘灿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造成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刘灿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相关规定尽快完成增补董事、董事长的选举工作。

公司及董事会对刘灿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0705　　证券简称：九典制药　　公告编号：2020-018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以下简称“预案”)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300705　　证券简称：九典制药　　公告编号：2020-009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信息，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湖南九典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3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初，随着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在全国的蔓延，各地政府陆续出台了各项防疫措施，影响了企业复工及人员返岗，因此未能按照审计计划时间推进工作。同时公司主要业务分为电缆板块、光伏板块两大业务板块，2019 年度纳入审计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200 余家，子公司分布于国内外，其中海外子公司 90 余家，审计工作量大。

综上，2019 年年度报告相关的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部分财务数据目前尚未最终确定，年报审计整体工作进度晚于预期，公司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经审计的《2019 年年度报告》。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后，公司将《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变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

公司董事会对此次延期披露定期报告给投资者带来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816　　证券简称：和科达　　公告编号：2020-027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计划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年度报告相关的审计和编制工作尚在进行中，无法按原定披露日出具《2019 年年度报告》与《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着审慎原则及对广大投资者负责的态度，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公司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慎重研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由 2020 年 4 月 22 日变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将《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时间由 2020 年 4 月 24 日变更为 2020 年 4 月 30 日。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调整定期报告披露时间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